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 类)

珠高案函〔2022〕59 号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 市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第 20220302 号 提案答复的函

尊敬的余林红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新区“一区多园”高质量统筹发展的提案》（第 20220302 号）收悉。经综合市财政局、市科技创新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金融工作局、市招商署等单位意见，现将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组织领导工作方面

根据《关于完善珠海国家高新区管理体制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在市层面成立珠海市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市领导小组），由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市政府分管领导、高新区党工委书记担任副组长，市发改、科创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高新区管委会，负责日常工作。在区层面，由市科技创新局、各分园区所在行政区（功能区）分管领导兼任高新区党工委委员。按照议事规则，市领导小组和高新区党工委分别召开会议，逐级研究

审议涉及“一区多园”的有关事项。自 2019 年高新区管理体制
改革以来，市领导小组、高新区党工委会议审议通过了专项资
金管理办法、考核评价办法等改革配套文件以及考评结果、项
目平台资金安排计划等事项，有力推动了高新区“一区多园”
高质量发展，正确指导高新区取得了全国高新区综合排名第 17
名的新成绩。

高新区“一区多园”涉及 7 个分园区，南屏、三灶和新青
等分园区分属不同行政区，管理体制不尽相同，高新区管委会
对分园区实行业务指导。由于管理权限所限以及市领导小组和
高新区党工委会议排期较长等原因，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议事
决策效率。下一步，在市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我区将坚持
推进“一区多园”管理体制改革的，加大统筹协调力度，确保完
成管理体制改革的各项工作任务。目前正在推进的工作有：一是
根据机构改革人事变动情况，调整市领导小组成员以及高新区
兼职党工委委员，从市、区两个层面上进一步加强领导。二是
加快推进召开今年高新区党工委涉及“一区多园”事项会议和
市领导小组会议，加快研究审议涉及“一区多园”的重大事项，
推进高新区各项工作进程。三是加快研究修订高质量发展考评
办法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争取在高新区党工委会议、市领导
小组会议上顺利通过并实施，更好推动高新区“一区多园”高
质量发展。四是加快高新区“一区多园”产业发展规划出台进
度，争取年内在上述两会审议通过并印发实施，系统引导高新

区分园区差异化培育、集聚化发展高新技术企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资源共享、优势叠加发展新格局。五是加强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园区统筹管理工作，把高新区管理体制改革的各项任务和市领导小组交办的工作抓紧抓好，落实落细，同时做好分园区沟通联动工作。

二、关于政策普惠工作方面

（一）“一区多园”专项政策制定方面

2020 年我区出台《珠海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设立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每年安排 2 亿元，由市财政和高新区财政按 1:1 比例分担，其中 3000 万元用于园区考核评价激励，1.7 亿元用于重大项目平台资金奖励，以专项资金支持撬动财政及社会资金投向分园区，推动各分园区高质量发展；出台《珠海高新区“一区多园”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建立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坚持产业导向、创新导向和实绩导向三大原则，引导高新区“一区多园”高质量发展。截止目前，园区考核资金已拨付 9000 万元，项目平台专项资金已拨付 6851 万元（2020 年度项目平台资金 2153 万元，2021 年度 2199 万元，2022 年度 2499 万元），2019-2021 年合计拨付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5851 万元，为高新区“一区多园”统筹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此外，2021 年我区还出台了珠海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目标规模为 20 亿元，分期逐步完成基金组建，首期认缴出资 2 亿元，目前已完成基金注册。

高质量发展考评办法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试行过程中，突显了一定的局限性，存在“钱等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不高等问题，未能最大限度用好用足资金额度。因此，应立足于用好现有每年2亿元资金额度，不宜急于扩大资金规模。下一步，我区将做好以下主要工作：一是加快研究办法修订，在不扩大资金规模的情况下，适当扩大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和降低专项资金扶持门槛，专项用于与高质量发展相关范畴。二是待政策到期后，对资金使用情况实行绩效评价，综合运用绩效评价成果，考虑政策延续和扩面的事宜，确保政策资金都用在刀刃上，避免资金沉淀。三是敦促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人加快首期资金到位，加快基金运作，规范管理，以国有资本撬动产业资本、金融资本和其他社会资本投入。四是积极探索，主动谋划，借鉴中关村、广州和深圳等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管理经验和做法，逐渐建立健全覆盖高新区“一区多园”的专项政策体系。

（二）其他政策体系制定方面

近两年，为应对新冠疫情，加强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双统筹，我市职能部门密集出台了许多扶持政策。市科技创新局完成《珠海经济特区科技创新促进条例》修订，编制《珠海市科技创新发展“十四五”规划》《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的意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了《关于坚持“产业第一”加快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市金融工作局出台并积极落实《关于金融支持复工复产促进经济平稳发展的若干措施》

和配套实施细则。

下一步，我区将优先用好用足我市职能部门已有政策，梳理并汇编成册，扩大宣传，统筹指导“一区多园”企业利用政策，获得优惠，得到发展。

（三）利益共享机制建立方面

目前高新区“一区多园”存在着产业发展趋同比较严重的现象，如电子信息（包括 IC、PCB 等）、生物医药、家电、新能源等产业在多个园区均有分布。由于高新区分园区管理体制特点，主园区与分园区、分园区与分园区之间协同与竞争并存，在招商引资中不可避免地引起同质化竞争、相互争抢项目，形成内耗。

下一步，根据高新区管理体制改革纲领性文件要求，按照“一区多园”产业发展规划，我区将协助市财政部门会同市有关部门积极谋划市内企业跨区迁移补偿机制调整，对比周边地政策、听取各区意见诉求、充分吸纳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在企业范围、补偿基数、补偿期限等调整时进行统筹考虑。同时，也将积极配合市商务部门制定统筹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机制，推动有利于各分园区共同发展的产业链跨区域布局和梯度设置，构建“一区多园”招商一盘棋的产业分工新格局。

三、关于科技金融工作方面

在市层面上，市科技创新局修订出台《珠海市科技信贷风险补偿金管理办法》，加大鼓励银行机构对科技风险补偿金规

模从 2000 万元扩大到 4000 万元，与中国银行珠海分行等 17 家银行合作，推动合作银行向科技企业提供科技信用贷款，截至 2021 年底，累计推动新增科技信贷总额 1.79 亿元，其中高新区项目 14 个；市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实际投入项目 19 项，其中高新区项目 4 个。在区层面上，我区先后成立了产投基金、天使投资基金和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金，投资项目已实现高新区三大主导产业和三大新兴产业领域全覆盖，建立了各级产业基金对接共投联投机制。

下一步，我区将协助市科技创新局继续发挥科技创业天使风险投资基金作用，围绕重点产业集群加强投资布局，并引导带动社会资本投向初创期和成长期科技型中小企业，助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通过政府增信和风险分担，鼓励银行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加速形成金融赋能科技企业和项目的“强磁场”。在市金融工作局的主导下，我区将积极参与探讨基础设施信托基金落地园区事宜，开展金融赋能园区发展工作，推动建设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打通“银园企”融资对接桥梁，构建“线上+线下”融资新机制，实施政府投资基金与私募基金并进，市区财政共同设立并运作创业投资基金的新发展模式。同时，我区将积极做大“区级产投基金和天使基金-园区引导基金-社会风投基金”基金群，力争年内新增区自主自管基金规模超 6 亿元，进一步加大“成长之翼”助贷平台、“政银企”联动和风险补偿力度，打造强有力的自主创新保障体

系。

四、关于招商统筹工作方面

通过产业引导和资金支持，市政府将重点项目有序安排到相关分园区，为打造主导产业、产业集聚发挥了积极作用。由于诸多原因，在分园区管理、产业发展、招商引资等方面不可避免地存在着无序竞争，尚未形成较好的“一盘棋”发展格局。

今年初市委市政府成立了招商委员会和招商署，必将在高新区招商统筹工作上大有作为。下一步，按“产业第一”总抓手要求，结合高新区“一区多园”产业发展规划，在市招商委的统筹协调下，“一区多园”产业发展方向和新兴产业链关键节点及发展路径将得到进一步明晰，无序竞争有望得到遏制，利好高新区招商引资工作，促进产业聚集，推动高质量发展。

五、关于统筹品牌打造工作方面

高新区统筹品牌打造工作是高新区管理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内容。根据改革文件要求，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印发了《珠海高新区统筹品牌打造工作方案》，要求高新区各分园区名称前冠以“珠海国家高新区”，使用统一的火炬标识，推动高新区发展“一盘棋”。2020年唐家湾成立了品牌打造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分工，选定设计方案，于2021年完成11座大型户外标牌建设，充分展示了现代、灵动、蓬勃的高新形象，为珠海高新区“一区多园”树立了统一品牌形象，社会反响良好。

下一步，结合“产业第一”工作部署和园区改造提升工作，

我区将在新建和改建 5.0 产业新空间工作当中，有力推进统筹品牌打造工作，具体举措有：一是建设一座大型户外标牌，高调打造珠海国家高新区统一品牌形象，高扬高新区“又高又新”旗帜，唐家湾园区精神堡垒数量将累计到 12 座。二是在唐家湾园区进一步推广使用统一品牌形象，如科技孵化器和加速器运营单位等公共场所，设置品牌形象风格统一的导视环境标牌，并逐渐推广到主园区全环境全系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三是将唐家湾园区设计方案以及经验和做法推广到分园区，明确建设经费来源，积极支持分园区按要求打造珠海国家高新区统一品牌形象。

国家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工作是科技部火炬中心的一项重要工作，能否对“一区多园”实施有效管理，是高新区工作成败的关键。我区将按照高新区管理体制改革要求，全面统筹协调，持续加强人才引育统筹、科研攻关统筹、高企培育统筹、产业集聚统筹以及园区建设统筹，加快构建创新有力协同、产业错位布局、资源高效配置的珠海高新区“一区多园”创新体系，加快创建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前进步伐。

2022 年是珠海国家高新区成立 30 周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关键一年。市第九次党代会科学擘画了珠海未来五年的发展蓝图，提出要大力发展实体经济，实施创新发展主导战略，高质量推进高新区建设。我区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发展新理念，构建新发

展格局，落实市委“产业第一”的工作总抓手，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化“一区多园”管理体制改革的，全力将高新区打造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示范区、新兴产业集聚区、转型升级引领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贡献高新力量。

专此答复，再次诚挚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7月15日

（联系人：刘晓芬，联系方式：3629332、1881944191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市招商署、市财政局、市金融
工作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创新局。